

关于汾阳市栗家庄镇卫生院建设的
汾阳市医疗集团栗家庄分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
修建性详细规划批后公布

建设单位：汾阳市栗家庄镇卫生院

项目名称：汾阳市医疗集团栗家庄分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

修建性详细规划

项目内容：位于汾阳市栗家庄镇栗家庄村，原栗家庄中心小学旧址，占地面积为 4254 平方米。

申请事项：修建性详细规划（由华林中创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进行设计《汾阳市医疗集团栗家庄分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》）

公示单位：汾阳市自然资源局

公示时间：自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示到该建设项目
规划核实合格为止

汾阳市医疗集团栗家庄分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 — 规划图纸

总平面图



本项目设计综合考虑周边建筑对本项目的日照影响、项目东、南、西三个方向建筑以 1 层村民住宅为主。北侧以公共服务设施为主，从西到东依次是幼儿园和村民戏台、原栗家庄卫生院、村庄文化广场、村庄文化活动中心。

依据《汾阳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，医院病房楼、休（疗）养院至少有半数以上的病房和疗养室，应当能获得冬至日满窗日照不少于 3 小时。

托儿所、幼儿园生活用房应当满足冬至同底层满窗日照不少于 3 小时；

规划采用使用《众智日照分析 10.0 版》对本区进行日照分析，采样间隔：1 分钟。

4.1 项目对周边建筑的日照影响分析

通过日照分析，项目建成后，周边住宅日照满足大寒日 3 小时的标准，项目用地北侧的公共建筑日照满足冬至日 3 小时的标准。

4.2 周边建筑对项目及项目自身内部的日照影响分析

周边建筑对项目及项目自身内部不产生日照影响。本项目内部的医养病房有 92 床满足冬至日 9 时—15 时均能达到满窗日照 3 小时以上,本项目规划总床位 104 床，符合《汾阳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医院病房楼、休（疗）养院至少有半数以上的病房和疗养室，能获得冬至日满窗日照不少于 3 小时标准。

